

【发布单位】山东省
【发布文号】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
【发布日期】2007-11-30
【生效日期】2007-11-30
【失效日期】-----
【所属类别】地方法规
【文件来源】[中国政府网](#)

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规章清理结果的决定

(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)

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规章清理结果的决定》已经2007年11月26日省政府第107次常务会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省 长（代） 姜大明
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

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规章清理结果的决定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行政法规规章清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12号）要求，经对我省2006年12月31日前发布的、现行有效的213件省政府规章进行清理，省政府决定，废止《关于人民防空建设为经济建设服务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》等27件政府规章，宣布《山东省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若干规定》等4件政府规章失效，修改《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若干规定》等58件政府规章，保留《关于进一步放宽林业政策的若干规定》等124件政府规章。

- 附件：1. [山东省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的规章目录](#)
2. [山东省人民政府决定宣布失效的规章目录](#)
3. [山东省人民政府决定修改的规章目录](#)
4. [山东省人民政府决定保留的规章目录](#)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英才](#) | [法律公告](#) | 京ICP备05029464号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©2002-2008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